网上竞采文件

（最低价）

**项目名称：生化池清掏服务项目**

### **采购人：重庆市女子监狱**

 **二O二五年五月**

### 一、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采购预算****（元/年）** | **资金来源**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 生化池清掏 | 30000元/年 | 财政资金 | 1名 |

### 报价为包干价（人民币），含人工费、垃圾处理费、材料费、运输费、保险费、施工产生的工效损耗费、其他杂费、税费等所有完成该项目的费用。

### 二、资格条件

(一）一般资格条件

 满足《中国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特殊资格条件

1、工商营业执照应具有“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资质。

2、中标方必须提供具有净化功能的清掏车辆（公司必须提供有该车辆的承诺书，格式自拟；不提供者为废标。）

3、提供2022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的化粪池清掏服务合同

3份。

**三、采购服务内容及要求**

1. 负责重庆市女子监狱范围内污水管网疏通、化粪池（生化池）、隔油池、医疗废水处理池、检查井清淘。数量：8座化粪池、油池及附属管道定期清理清掏、监狱范围内所有的检查井，化粪池面积约1100立方米，排污管道约1300米。
2. 将采购方化粪池（含隔油池、相应的污水井、检查井）污水管网（含沉沙井）等设施内的粪渣、结壳、杂物及纸巾等污物清掏干净。保证化粪池、污水管网整体畅通，化粪池清掏后留30CM清水并见底。
3. 每次清除的垃圾袋装好后存放在中标方的操作车上，装满一车时中标方及时运到监狱外进行处理（处理地点由中标方自行确定，严禁将清理的垃圾、排泄物倾倒在监狱周边的污水管网内，如发现一次扣中标方当次合同支付款1000元，并由中标方负责清理干净）。当天收工前必须把现场冲洗干净，清淘废物运走、盖好全部井盖方能收工，清掏工具、操作车辆、作业人员同时离开。
4. 每次对所有污水道至化粪池之间的管道进行梳理，保证管道通畅。
5. 中标方清掏车辆必须具有压缩、净化功能。
6. 清掏维护期为1年，化粪池、隔油池的清淘3次/年，清掏时间以采购方通知为准。每次清淘要彻底清理化粪池内的沉淀物和漂浮物，30cm见底;隔油池每次清掏将油污和残渣清理干净；管道清理不少于1次，管道内水流畅通、无残渣；医疗废水处理池不少于3次彻底清理化粪池内的沉淀物和漂浮物，30cm见底;池壁角落无沉淀物及垃圾，见过水通孔，格栅井进水口管口自然外露，各处排水保持通畅；检查井内无淤泥、残渣，工程完工经采购方现场验收，双方签字认可为准。如遇浸溢、堵塞，中标方接到通知后2小时内到场并有效解决问题，不再另收其它任何费用。
7. 中标方每次进入采购方现场前需与采购方联系，提前办理进出手续，正常清掏中标方提前5天通知采购方，每次清掏工期不超过5天（雨天及特殊情况除外）。
8. 因化粪池或污水管网堵塞时，中标方应在接到采购方故障通知2小时内派人达到现场进行疏通，12小时内解决故障，确保化粪池及排污管道的正常使用。（合同可根据中标响应文件做修改）
9. 中标方在清掏及垃圾处理等全过程中应严格按国家规定的操作规程进行作业，如施工前首先打开生化池或化粪也的每个井盖，进行机械通风、排气等，保证池内无沼气后方能施工；清掏人员必须佩带保险绳，防毒面具等装备，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同时派专人进行安全监督；施工现场悬挂醒目安全标志等。

（十）供应商需按国家及重庆市对化粪池清掏资质要求的服务标准进行清掏，如因供应商未按要求完成清掏或违反任何法律法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需上传加盖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十一）在清掏及垃圾处理等全过程中应做好安全工作，杜绝发生安全事故，若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均由中标方自行负责赔偿，采购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及产生的相关费用。

**四、服务期**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一年。合同到期，如果中标方在服务期内，服务质量好，双方有继续合作的意愿，可以经双方协商，续签合同1年。

**五、履约保证金**

###  合同签订前，中标方需向采购人交纳中标金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满后，如中标方无任何违约情形，采购人于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给中标方。

**六、付款方式**

中标方按照采购人通知和要求进行清掏，经双方验收合格后，中标方出具足额增值税发票，采购方在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给予足额转款支付。首次清掏完毕采购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第二次淸掏结束后采购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第三次淸掏结束后采购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

### **七、现场踏勘**

 于2025年5月7日9:30进行现场踏勘，踏勘人带上本人身份证、单位工作关系证明到采购方统一办理手续后进入现场。无论供应商是否踏勘（咨询）过现场，均视为已踏勘现场对现场环境和条件全部了解，任何因忽视或误解现场情况而导致的索赔、追加总造价。

踏勘联系人：林老师 采购联系人：漆老师

联系电话：023-65777638 联系电话：023-65777653

地 址：重庆市九龙坡区走马镇金马街32号

### 八、其它相关要求

1. 中标方不得将本工程分包、转包，采购方一旦发现中标方将工程分包、转包，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扣除所有履约保证金。
2. 中标方的现场施工人员必须全部购买工伤保险后方能进场施工，保险费用由中标方承担。保险凭证原件交采购方查验后，复印件交采购方备存。
3. 中标方施工人员应为男性，凭有效证件进出监管区。进入施工现场施工，应服从采购方的时间安排及采购方特殊场所的相关管理规定。
4. 中标方不按要求施工，违反采购方管理规定，造成公物损坏，应修复或赔偿。在施工中应爱护采购方的一草一木，保护好周边的环境卫生。
5. 化粪池内的粪渣、结壳、纸巾等污物一律不能通过污水管网进行排放，若因此而造成的下水管网堵塞、农田及菜地污染等一切损失均由中标方负责赔偿。
6. 采购方应准确提供给中标方生化池相关地点。
7. 中标方施工人员在施工等过程中的食宿费、交通费、通讯费等采购方概不负责，均由中标方自行承担。
8. 施工的设施设备及工具等按采购方管理规定，存放在采购方指定地点。
9. 中标方施工人员不得有违反采购方特殊管理规定的行为，一经发现，将依法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九、违约责任**

1. 因化粪池或污水管网堵塞时，中标方不能在接到采购方故障通知后2小时内给予响应的，采购方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的5%作为违约金。（合同可根据中标响应文件做修改）

 因化粪池或污水管网堵塞时，中标方人员2小时内不能到达现场进行疏通的，采购方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的10%作为违约金。（合同可根据中标响应文件做修改）

因化粪池或污水管网堵塞时，中标方人员12小时内不能解决故障，采购方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的50%作为违约金。（合同可根据中标响应文件做修改）

1. 如果中标方在进场施工前，不能提供施工人员的工伤保险等相关资料，采购方有权阻止施工队伍进场施工，造成的后果全部由中标方承担。
2. 若中标方不能按采购方要求的时间进场施工，每延迟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5%向采购方支付违约金，依次类推。若中标方延迟10天还不能履约（不可抗因素除外），采购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不支付中标方任何费用且扣除中标方所有履约保证金。
3. 中标方要遵从采购方的相关管理规定，如有违反，经采购方提醒拒不改时，采购方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可以追究中标方因此给采购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4. 双方均不得无故解除合同，如有违反，违约方按未履行完合同总金额的50%支付另一方违约金，因不可控因素除外。
5. 若中标单位在实际操作中未使用具有净化功能的清掏车辆，采购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6. 若中标方因违约被扣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方应在采购方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补齐履约保证金。

**十、成交规则**

采购人在符合审查的供应商中，手动确认报价最低的成为成交供应商（最低价不是唯一中标方式）。报价相同的，按照报价时间先后顺序确认成交供应商。

### 十一、报价要求

1. 报价开始时间、报价截止时间、有效报价家数均以公告内容为准。
2. 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包含：人工费、运输费、餐饮费、装卸费、培训费、保险费、税费（含关税）等完成该采购项目的所有费用。

### 十二、供应商响应文件要求

1. 供应商必须在平台上按要求上传响应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无效供应商。

 1.盖鲜章的《报价函》。

2.盖鲜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1份，其中应包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若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投标，请提供盖鲜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1份，其中应包含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各1份。

3.盖鲜章的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4.营业执照及其他应提供的资料（提供3份2022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的化粪池清掏服务合同）。

5.提供一份承诺书，内容为按国家及重庆市对化粪池清掏要求的法律法规执行清掏，如不执行，愿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参股及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比选。（供应商自行书面承诺并盖供应商公章）

 7、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二）提交文件的要求

1.供应商线上报名、报价时需上传盖鲜章后的电子文档一份。

2.供应商在系统中的报价与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不一致时，采购人将以系统中供应商的报价作为评判依据。

3.供应商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供应商只能以自己单位名义提交响应文件。

4. 供应商制作的响应文件电子文档，须按照要求制作，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规定签字、盖章，上传的文件需字迹清晰，未按要求制作响应文件的作废标处理。

### 十三、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重庆市女子监狱

联系人： 漆老师

电话：023-65777653

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走马镇金马街32号

### 十四、其它有关规定

1、凡有意参加此项目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价截止时间之前，在行采家下载查看本项目竞采文件，无论供应商下载查看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实质性要求内容。

2、无论竞采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均自行承担。

3、供应商必须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要求。

4、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要求**

1. **报价**

**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的竞采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采购。

1、愿意按照竞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人民币小写： 元。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电子文档壹份。

3、我方承诺：本次报价的有效期为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竞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采购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中选，将按照竞采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二选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采购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名称及身份证代码）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电话，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竞采报价、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签字负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名称）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电话：，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竞采报价、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三、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重庆市女子监狱 ：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我公司还同时承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承诺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并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四、营业执照及其他应提供的资料（提供3份2022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的化粪池清掏服务合同）**

**五、提供一份承诺书，内容为按国家及重庆市对化粪池清掏要求的法律法规执行清掏，如不执行，愿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参股及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竞采。（供应商自行书面承诺并盖供应商公章）**

重庆市女子监狱:

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招标活动,

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它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参股及管理关系。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

**（结 束）**